证券代码：874452　　证券简称：华尔科技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华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 年 4 月 3 日；

原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2026 年 4 月 3 日，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变更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

原主办券商世纪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责任，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世纪证券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世纪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长城证券后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世纪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华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协议书》，并与长城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均约定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6 年 4 月 3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长城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三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华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